

证券代码：832520 证券简称：环申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

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于 2022 年发生如下未经预计的关联交易，现予以补充确认：

- 1、公司于 2022 年年度向杭州临安沛果食品商行采购商品 14.072 万元；
- 2、公司于 2022 年年度向上海新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累计拆入资金 800 万元，向关联方累计归还资金 800 万元，年利率为 4.248%，确认利息支出 3.776 万元。
- 3、公司向杭州沛申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 18,348.62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严月华、王彪、严佳浩、严莉华、季广新回避表决。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杭州临安沛果食品商行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云安朴座 B1-5（B1-5 幢 101）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云安朴座 B1-5（B1-5 幢 101）

注册资本：5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食品经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
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日用品销售；
化妆品零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法定代表人：刘波生

控股股东：刘波生

实际控制人：刘波生

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月华之兄刘波生所经营的个体工商户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上海新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秀山路 68 号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秀山路 68 号

注册资本：10,00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建筑劳务分包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
开展经营活动】

法定代表人：曹栋

控股股东：上海新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季广新

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季广新担任董事并实际控制的企业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、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杭州沛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大康路 86（1 幢 1 层）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大康路 86（1 幢 1 层）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刘波生

实际控制人：刘波生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包装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食品经营；食品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公司遵循公平合理、互惠互利、自愿的交易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杭州临安沛果食品商行采购商品 140,720 元；向上海新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累计拆入资金 8,000,000 元，向关联方累计归还资金 8,000,000 元，年利率为 4.248%，确认利息支出 37,760 元；向杭州沛申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 18,348.62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需要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且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上述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